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，并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8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8 人。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王颖女士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、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，审计服务费分别为人民币 104 万元（含税费）、35 万元（含税费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营层薪酬考核方案及 2016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调整的议案》。鉴于王颖董事兼任公司总经理；本项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 1 人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 7 人参加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宝山北郊增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另行公告的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无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